

二期研究报告 核由  
为呈报二十四年度第一学期各科教学研究计划及二十三年度第一

崇奉

钧厅训令教字第二一三五号内开：

一、审查

以呈等因

等因，奉此，遵将本校本学年度各科教学研究

计划，连同上学期研究报告，备文呈报

所核

呈核，咨为公便。

谨呈

浙江省教育厅：长 研

附呈二十四年度第一学期教学研究计划